

固禾翡翠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

基金合同变更生效公告

固禾翡翠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（试行）》、《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》及《固禾翡翠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第二十四章“基金合同的变更、解除与终止”章节的规定，管理人深圳前海固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将对《固禾翡翠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中相关内容进行变更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变更”）。本次主要变更内容详见“附件”。

本次合同变更已履行以下程序：

1、深圳前海固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我公司”）已于 2020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8 日以邮件方式就我公司管理的“固禾翡翠 9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”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的合同变更事项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征询意见，我公司现已完成向所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征询，并设置 2020 年 12 月 21 日作为开放日，为不同意此次变更的客户安排赎回。

2、合同变更符合约定程序，合同变更条款于 2020 年 12 月 28 日正式生效。

3、2021 年 1 月 12 日已通过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的变更备案。

本次变更程序合法、手续完备，合同变更有效。现有基金份额持



有人持有份额合法、有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前海固禾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1年1月12日



合同变更条款具体如下：

序号 1

十八、基金的收益分配

原条款：	现条款：
(二)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2、本基金在每个自然年度最多分配 <u>1</u> 次；	(二) 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2、本基金在每个自然年度最多分配 <u>2</u> 次；